附件2：

**南京大学普通全日制本科生**

**创新创业实践学分认定申请表**

( 至 学年 学期)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学院 |  | 专业 |  | | | |
| 姓名 |  | 学号 |  | | | |
| 课程名称 | 创新创业实践 | 课程代码 | 61001360 | 申请  学分数 |  | |
| 申请学分  认定类别 | 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□ 学科类和创新创业类竞赛□  学术论文□ 专利授权□ 自主创业□ （请在相应类别上打“√”） | | | | | |
| 申请理由及获奖情况（详细写明何时、何地、参加何类项目、竞赛或活动，附论文、证书、报告等相关证明材料） | | | | | | |
| 指导老师或学院创新创业学分认定工作组成员评价意见  该生在本项创新创业实践成果的贡献：负责人□ 主要成员□（请在相应类别上打“√”）  评价意见：（含该生在创新创业实践成果中的实际贡献描述等）  签名：  年 月 日 | | | | | | |
| 所在院系审批意见  教学院长（主任）签字： （公章）  年 月 日 | | | | | | 认定  学分 |
|  |

注：由学生本人在标准学制最后一个学期第8教学周前向院系提出申请。申请学分认定的毕业生应按当年要求在规定时间内提交，如未按时提交申请，则学分不予认定。院系按照《南京大学普通全日制本科生创新创业学分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标准认定学分，认定完成后按试卷存档要求进行归档保存。

南京大学教务处 制表